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G卫健局-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参保补助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				
用款单位	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3	到期年度	2099	
2026年预算金额(元)	150,0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通过申请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参保补助，有利于减轻患者用药或使用长效针剂的经济负担，进一步减少和预防精神患者肇事肇祸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2026年度目标				
	通过申请对在我镇登记在册、接受社区服务管理且为本地户籍或已在本市办理居住证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按规定参加本市基本医疗保险（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且未领取我市相关医保补助的，个人缴费部分由财政给予全额补助。年度目标患者申请参保补助人数 \geq 250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80000	150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参保人数	\geq 250人	\geq 250人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参保率指标	\geq 90%	\geq 9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第四季度支付前三季度参保补助费用，第四季度参保补助费用在次年第一季度支付	第四季度支付前三季度参保补助费用，第四季度参保补助费用在次年第一季度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减轻患者经济负担	中长期	中长期
		社会效益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率	0	0
		生态效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人群满意度	满意率100%	满意率100%